

正本

發文方式：紙本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政府 函

333

桃園市龜山區文興路146號5樓之1

地址：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承辦人：科員黃盈綺

電話：03-3322101分機5306

傳真：03-3358109

電子信箱：10011210@mail.tycg.gov.tw

受文者：桃園市龜山區長庚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9月6日

發文字號：府地重字第110022622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貴會檢送修正後本市龜山區長庚自辦市地重劃區第二期建築改良物等各項查估補償清冊及其調查表一案，復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本府110年6月10日府地重字第1100148844號函續辦，兼復貴會110年7月20日長庚自重字第110072000號函。
- 二、旨揭重劃區地上物查估既經貴會依「桃園市興辦公共工程地上物拆遷補償自治條例」查定並依章程提交理事會審議通過，後續請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7條及第31條規定辦理。

正本：桃園市龜山區長庚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副本：桃園市龜山區長庚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聯絡處

市長鄭文燦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組)長、主任決行

副本

發文方式：紙本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政府 函

333

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二路18巷2-2號

地址：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承辦人：科員黃盈綺

電話：03-3322101分機5306

傳真：03-3358109

電子信箱：10011210@mail.tycg.gov.tw

受文者：桃園市龜山區長庚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聯絡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9月6日

發文字號：府地重字第110022622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貴會檢送修正後本市龜山區長庚自辦市地重劃區第二期建築改良物等各項查估補償清冊及其調查表一案，復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本府110年6月10日府地重字第1100148844號函續辦，兼復貴會110年7月20日長庚自重字第110072000號函。
- 二、旨揭重劃區地上物查估既經貴會依「桃園市興辦公共工程地上物拆遷補償自治條例」查定並依章程提交理事會審議通過，後續請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7條及第31條規定辦理。

正本：桃園市龜山區長庚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副本：桃園市龜山區長庚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聯絡處

市長鄭文燦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組)長、主任決行